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2 月 25 日（星期四）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2 月 25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2 月 25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0 年 2 月 22 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

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如皋市中山路1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王文银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缪振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顾柔坚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张舒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张剑滔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选举曹亚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姜林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居学成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朱鉴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选举姜永健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02 选举余泽元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提案1、提案2经2021年2月9日公司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议案3经2021年2月9日公司召开的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2月1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提案1为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六名（等额选举），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6），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提案2为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独立董事三名（等额选举），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提案3为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股东代表监事两名（等额选举），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2），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公司将就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

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表决票单独计票, 单独计票结果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披露。

三、提案编码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计投票议案, 等额选举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1.01	选举王文银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缪振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顾柔坚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张舒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张剑滔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曹亚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2.01	选举姜林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居学成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朱鉴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3.01	选举姜永健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2	选举余泽元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四、出席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 2021 年 2 月 23 日、24 日 (8:30—11:30, 14:00—17:00)。

2、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 (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件、委托股东的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须在 2021 年 2 月 24 日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5) 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等的规定, 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 相关股票的投票权应由登记在册的名义持有人证券公

司征求投资者意见后行使。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投资者本人如需参加股东大会，应作为受托人由名义持有人证券公司委托参加。

3、登记（或信函）地点：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江苏省如皋市中山东路1号，邮编：226500，传真号码：0513-80695809）。

4、联系方式

联系人：曹亚伟、李婵婵 电话：0513-87530125 传真：0513-80695809

电子邮件：jdx@jiudinggroup.com

通讯地址：江苏省如皋市中山东路1号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邮编226500）

5、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9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01”，投票简称为“九鼎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提案 1 选举非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6 人，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提案 2 选举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人，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提案 3 选举股东代表监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人，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2月2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表决，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次授权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计投票议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1.01	选举王文银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缪振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顾柔坚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张舒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张剑滔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曹亚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2.01	选举姜林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居学成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朱鉴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3.01	选举姜永健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2	选举余泽元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证券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